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专项资金）

(2024年度)

部门基本情况									
部门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				单位数:	1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深入推进落实《广州医科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提出的各项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聚焦“双一流”建设的各项要求，坚持以一流为目标、以学科为基础、以绩效为杠杆、以改革为动力的发展原则，着力推动学校教育教学、教育科研、人才引培、校园平台建设等各项事业发展增效，学校在师资队伍建设、尖端创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水平等方面成效明显，综合实力有所提升，为建设成为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国内一流的高水平医科大学奠定坚实基础。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学校在教育教学工作取得较好成效。教学场地的改造陆续投入使用，教学实验室环境有明显的提升。本科生升学率明显提升，达到50.17%，较去年提升2.24个百分点；临床执业医师通过率高出全国通过率18.9个百分点，公卫执业医师通过率全国前5名；新增市级及以上教学类项目105项及学生省级及以上竞赛获奖项目168个，均已超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本科生就业率达90.84%，研究生就业率86.08%。 2. 在教育科研方面，科研共享平台建成光学成像、分子生物学、物质结构分析、病理学、细胞生物学、超微结构学及小动物活体成像七个平台，所有大型科研仪器采用线上线下相融合的模式，实现对外开放共享，充分释放平台服务潜能，提高大型仪器设备使用效率，改善了科研平台硬件环境，促进学科内涵建设。2024年获得国家级科研项目数量234项，较去年增长10.38%，发表高水平论文3829篇，同比增长40.93%。 3. 师资队伍建设方面，开展各类教研能力提升课题培训师资发展，加大师资队伍建设力度，引进高层次人才，现有博士生导师11人，硕士生导师100人。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万元）	部门预算		事业发展支出		事业发展支出(按预算级次划分)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市本级资金	对下转移支付		
		169,052.76	94,293.98	74,758.78	0	74,758.78	65,794.4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来确定分值。	20	根据评分标准对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设定产出指标均已全部完成。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根据绩效目标表(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计算指标完成率。按完成率计分，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单项得分合计。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三档：达成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来确定分值。	19.8	根据评分标准对我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设定效益指标完成率在99%以上。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0	1. 按照行政部门通报各部门月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率计算年度平均执行率。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n年内当月自通报之日起的报告月份数量:每月执行率之和)/n(n为当年自通报之日起的报告月份数量);每月执行率超过100%的,按100%计算) 2. 年度平均执行率达到100%的,得满分;年度平均执行率低于100%的,得分=年度平均执行率/本指标分值。 3.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9.97	评分依据：通报月份我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进度超过指标值，年度执行进度完成率为97.65%。 $10 \times (0.9765 + 8) / 9 = 9.973$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表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	3	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3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新增预算入库项目，指预算金额超过1000万元（含）的新增经常性二级项目、预算金额超过3000万元（含）的新增一次性二级项目。 检查部门（单位）申请新增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广州市本级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3	按要求开展新增预算项目入库工作，并对符合要求的7个年初预算项目开展了重大政策和项目财政立项预算评估工作	重大政策和项目立项评估报告
						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结转结余+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	结余结转率= $=4391.35/(6404.57+140631.96)=2.99\%$	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部门决算报表
	预算执行	4	财务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用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评估： 1.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应评估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0	审计报告中指出近两年的财务问题4项	《广州医科大学2023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节选-财务处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规范性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批复本部门预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分，未及时公开的扣0.5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得1分。财政部或上级财政部门开展预算公开专项检查中发现问题的扣0.5分。	2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公开	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未公开的综合得分。	2	根据上级要求，及时公开	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1. 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 反映部门对监控预警结果处理、绩效自评结果和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5	已制定《广州医科大学预算管理办法》，内容涵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方面。 《广州医科大学预算管理办法》	广州医科大学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月度通报
	绩效结果应用	3				1. 及时反馈处理监控预警提醒信息的，得满分，发现一次未及时处理，扣1分，扣完为止。 2. 及时将重点评价整改情况反馈市财政局的，得满分，未及时反馈的不得分。 3. 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将评价结果与所属预算单位预算安排相结合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30%、30%和4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2.5	及时跟踪、处理、解决监督反馈的问题；按要求报送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材料	广州医科大学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月度通报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参考佐证材料名称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7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1.绩效目标管理得分（2分）：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编制质量评分，部门预算编审阶段，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退回得满分；被财政部门退回1次及以上不得分。 2.绩效监控得分（2分） (1) 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3.绩效自评得分（3分） (1) 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部门按要求组织下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7	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未被财政部门退回，部门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7	1、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2、广州医科大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3、广州医科大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自评表、自评报告、相关佐证材料）	
							采购意向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已按规定进行采购意向公开	采购意向公开情况		
		采购管理	10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的1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向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已按规定达到采购意向公开时限	采购意向公开时间及招标公告时间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已制定采购管理办法	广州医科大学采购管理办法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采购投诉处理，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发现1例扣1分，扣完为止。	2	我校无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情况	未收到经财政部门查证认定属于采购人责任投诉事项成立的事项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限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3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2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1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2	共111个合同，有6个没及时签订，合同签订及时率=94.6%	广州市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合同备案公开存在超2个工作日备案的情况	广州市市本级政府采购合同备案明细表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0.93	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为5552.72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5206.87万元	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执行情况		
			资产管理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截止2024年底核定在岗职工人数与办公面积、办公设备数量的平均值推算。	2024年底学校公用房面积、学校办公设备情况及2024年底学校在职职工人数核定表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见明细账	2024年资产处置收益明细账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0.5	2024年度组织开展了固定资产盘点工作，但由于本次资产核查工作未能整改学校资产账务账不相符问题，广医固定资产管理处	后勤校产管理处关于开展2024年固定资产盘点工作的通知；广州医科大学固定资产管理处财务账不相符问题，广医固定资产管理处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事项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0	根据2024年广州市审计局意见，学校固定资产账与财务账存数差271.49万元差异问题，现已聘请专业公司整改，后勤校产管理处	《广州医科大学2023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节选-后勤校产管理处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程：如无，扣0.5分。 2.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1	根据2024年广州市审计局意见，资产管理人员方面存在两项问题，目前一项已完成整改，另一项正在整改中。	广医校级两级国有资产管理人员执行办法；广州医科大学关于印发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通知；广州医科大学		
							I. 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为（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入账总额4,561,705,908.91元，其中在用状态资产4,553,288,611.36元，利用率99.82%。	截至2024年底固定资产总额及在用状态		
			运行成本	4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控制率≤0，得满分；控制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部门决算报表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按行政性经费统计，我校“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广州医科大学2024年部门决算报表		
总分	100								91.2			
评价等级							□优 90分≤得分<100分； □良 80分≤得分<90分； □中 60分≤得分<80分； □差 得分<60分					

注：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见附件）来填报。